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吉人社办字〔2016〕101号

关于新增部分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城镇 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贯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计生委 民政部 财政部 中国残联关于新增部分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23号，以下简称《通知》）精神，按照《吉林省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诊疗项目及医疗服务设施项目目录》（2012年版）规定，省厅组织专家对即将新增部分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论证和风险评估，决定将附表中20项医疗康复项目纳入我省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实施分类管理，做好新增项目梳理。各地要组织对新增20项医疗康复项目进行全面梳理，结合《吉林省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诊疗项目及医疗服务设施项目目录》（2012年版）规定，对新增康复项目的名称、项目内涵、计价单位等内容进行调整规范和信息系统数据库更新。

二、加强预算管理，合理确定支付标准。各统筹地区要加强基金预算管理，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应按照医保付费方式改革的要求，结合医疗康复项目的疗程、疗效，兼顾功能评定性项目和康复治疗性项目，综合考虑医疗康复服务成本以及社会各方面承受能力等因素，通过谈判同定点医疗机构确定医疗康复项目的具体付费方式和支付标准，探索适应医疗康复的医保支付方式，提高基金使用效率。

三、强化项目监管，搞好政策配套衔接。各地在落实新增医疗康复项目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范围工作中，要加强对医疗康复项目的监管和费用审核管理。医保基金支付费用的医疗康复项目均应在具备相应资质的定点康复医疗机构或定点医疗机构康复科室、由取得康复医学专业技术资格的医师或康复医学治疗技术人员提供。对特殊群体要认真进行身份核定和支付范围界定，并严格按照项目内涵、限定支付范围进行费用审核和支付。要鼓励医疗机构控制服务成本，提高服务质量，防止基金浪费和服务过度利用。

文件落实过程中，各地要注重做好政策解释和宣传。各统筹地区应在2017年3月31日前完成相关项目的调整对应以及信息系统更新等工作，及时支付费用，并在6月30日前将本通知落实情况报省厅医疗保险处。

附件：纳入基本医疗保障支付范围的医疗康复项目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年12月30日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6年12月30日印

經開者：[Faint text, possibly a name or title]

及開者：[Faint text, possibly a name or title]

地址：[Faint text, possibly an address]

電話：[Faint text, possibly a phone number]

民國[]年[]月[]日

中華民國[]年[]月[]日

中華民國[]年[]月[]日

纳入基本医疗保障支付范围的医疗康复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限定支付范围
1	康复综合评定	MAMZY003	有明确的功能障碍；评定由3名以上专业人员开展，至少包含两个评估项目；一个住院期间医保支付不超过三次；两次评定间隔时间不短于14天。
2	吞咽功能障碍检查	MAGGK001	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三次。
3	手功能评定	MAHWR001	明确手功能障碍患者，总时间不超过90天，评定间隔时间不短于14天。
4	平衡试验	FFA04704	评定间隔时间不短于14天。
5	平衡训练	KFA19901	有明确的平衡功能障碍，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90天。
6	表面肌电图检查	MAAX8001	有明确的神经肌肉功能障碍，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两次。
7	轮椅技能训练	MBHZX001	需要长期使用轮椅且能够自行操作的患者，支付不超过30天。
8	耐力训练	MBBZX019	由于疾病或损伤导致的全身运动耐力下降患者，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90天。
9	大关节松动训练	MBBX7003	有明确的关节活动障碍，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90天。
10	徒手功能训练	MBCWR001	有明确的手功能障碍，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90天。
11	截肢肢体综合训练	MBBW6005	上肢训练支付不超过30天，下肢训练支付不超过20天，髋关节或肩关节离断、高位大腿截肢训练支付不超过90天。
12	小儿行为听力测试	FFA02709	6岁以下疑似听力障碍的儿童，由取得听力师或助听器验配师资格并

			经过小儿听力学培训的人员操作。
13	孤独症论断访谈量表 (ADI) 测评	FAY04706	6 岁以下疑似孤独症患者。
14	日常生活动作训练	MBCZX004	存在日常生活活动能力障碍 (ADL) 的患者, 重度患者支付不超过 90 天, 中度患者支付不超过 60 天, 轻度患者支付不超过 30 天, 每 14 天训练经功能量表评定后取得明确功能进步才可继续支付。
15	职业功能训练	MBKZX002	法定就业年龄段且有就业意愿, 经过 PARQ 医学筛查适合进行职业功能训练的患者, 支付不超过 90 天。
16	精神障碍作业疗法训练	MBCZX002	限精神障碍康复期患者。在精神卫生机构或康复医疗机构, 由具有资格的精神卫生专业人员或在其指导下的社工操作, 每年支付不超过 90 天, 每天支付不超过一次。
17	减重支持系统训练	MBBZX009	由神经、肌肉、骨骼疾患导致的独立行走障碍患者, 支付不超过 30 天。
18	电动起卧床训练	MBBZX010	住院期间, 以减少卧床并发症为治疗目的或者以直立行动为康复目标, 支付不超过 30 天。
19	儿童听力障碍语言训练	MBDZX006	6 岁以下听力障碍儿童, 由取得听觉口语师资格的人员开展, 以个别化训练为主要方式, 每周最多支付一次, 支付不超过一年。
20	言语能力筛查	MAGAZ001	疑似言语功能障碍患者, 不包括言语功能不能恢复的患者, 一个疾病过程支付不超过两次。